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8 年 12 月 3 日，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宪慧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终止实施并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本次终止实施该募投项目并转让项目实施主体北玻臻兴 51%股权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和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的产品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控制资金使用风险，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关于终止实施并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